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青岛市黄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违章清理(户外广告、违建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违章清理(户外广告、违建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青岛瑞昌家源实业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12人,营业收入为998.19万元,资产总额为2737.59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青岛瑞昌家源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6月12日

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